

合成橡膠跑道及壓克力球場使用管理規則

- 一、 為加強管理，特訂定本規範，使用者均應遵守，並請尊重現場管理人員之指導。如有損壞或污損，照價賠償或支付清潔費用。
- 二、 運動場開放時間為：
※上課日為 18：30~21：00 ※假日為 09：00~17：00。
※寒暑假開放時間另行公告。
※如舉行活動、比賽、保養、維修、消毒期間，則不對外開放。
- 三、 使用原則依 1.體育正課 2.代表隊訓練 3.社團活動為使用順序。未有老師指導嚴禁在場地內、外從事危險性運動，如標槍、鐵餅、鉛球、穿著釘鞋跑步等。
- 四、 欲借用該場地之團體，需向本校申請並於核准後使用，嚴禁於本場地從事任何收費之教學行為，經檢舉將取消使用資格並依規定進行處罰。
- 五、 禁止於該場地騎乘各種車輛(含自行車、滑步車等)，亦不得攜帶家中寵物進入該場地。
- 六、 直排輪活動需向本校申請核可後，方得進入該場地練習或使用。
- 七、 嚴禁具有任何破壞性、危險性、違法性或足以破壞本場區之一切行為。請愛惜公物，共同維護本場地之清潔與器具。
- 八、 請保持運動家風度，注意使用運動場之相關禮貌，倘有爭執行為，本校有權利取消雙方使用資格。



日據時代
公學校校徽



光復後校徽



110 年以前校徽



110 年迄今